

证券代码：831306

证券简称：丽明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长春丽明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长春市高新区光谷大街 2388 号 D 栋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8 日 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德昌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参加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请监事会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请监事会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请监事会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长春丽明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以及《长春丽明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股转公告〔2023〕356 号）的相关规定，为清晰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现状，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公司拟对涉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同时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情况出具专项说明报告（公告编号 2025-014）。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5）、《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 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长春丽明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长春丽明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